



检 察 志

1978 - 1994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

检 察 志

主 编 周保生
副主编 张卫民

1995年10月

编审委员会成员：

主 任 张 建

常务副主任 王文彩

副 主 任 阎 牧 宋西勇 陈永和 周保生

成 员 王 维 王清冰 王同力 王建福

李惠芝 张凤周 赵日晨 高素文

姚建乡 集二华

严格执法 狠抓办案
为改革开放繁荣经济
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九九五年十月廿六日

朱德才

一手抓查处，一手抓队伍，
建设一支政治合格，业务精通，
执法公正，纪律严明，作风过
硬，能打硬仗的检察队伍。

张培仁

九五年十月二十日

依此道院，从平
沿核，带一支过
硬队伍。

程敬启

一九五·十·廿六

杨如两个监督，为新军
改革开放，发展经济保驾护航。

吴剑河

95.10.26.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院址



1995年5月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合影



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合影
左起：陈永和、王文彩、张建、阎牧、宋西勇



张 建,男,1953年4月生,汉族,河北省辛集市人。1972年12月毕业于河北束鹿师范,1973年2月在河北辛集中学参加工作。1975年10月进入河北师大政教系学习,197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8年10月毕业后留校任教。1989年9月至1990年10月在南开大学进修。1983年起从事兼职律师工作。1984年7月调新华区工作,先后任区政府办公室秘书、劳动人事局副局长、司法局局长,1992年12月任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1993年2月任新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王文彩，男，1943年5月生，汉族，初中文化，北京市通县人。1959年5月参加革命工作，197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9年5月在石市中山路日用品修配厂当工人；1960年5月在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任民警；1969年1月在石家庄市“五·七”干校当学员；1970年5月到石家庄市设备安装公司当工人；1973年1月调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先后任民警、副科长。1984年7月调新华区人民检察院任副检察长。



阎 牧,男,1949年1月生,汉族,大专文化,河北省冀县人。1969年1月参加工作。197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9年1月下乡到河北省枣强县;1971年10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2672工程指导部当工人;1976年8月调石家庄市桥西焦化厂以工代干;1979年12月调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先后任助检员、检察员、副检察长。



宋西勇，男，1951年2月生，汉族，大专文化，河北省南宫市人。1969年2月入伍，同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9年2月起先后在中央警卫团任通信员、文书、分队长、副区队长、区队长等职。1981年12月转业到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历任助检员、检察员、副科长、副检察长。



陈永和,男,1953年11月出生,汉族,大专文化,山西省繁峙县人。1970年6月参加工作,198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0年6月在石家庄通用机械厂当工人,1974年5月任政治处宣传干事。1979年12月调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历任助检员、检察员、副科长、科长、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赵福荣，男，1926年1月20日生，汉族，初中文化，河北省武邑县人。1945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5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武邑县一区武委会干事、副主任，省委工作队工作员，衡水地委纪律监察委员会检查员，衡水专署办公室科员，衡水县社会人事科副科长、科长，衡水县人民委员会监委会副主任，石家庄专署监察处监察员，石家庄建工局秘书；1962年7月到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任检察员；1963年10月调石家庄市粮食局人事监察科任科长。1969年7月调石市新华区民族街公社任党委副书记；1970年6月调南大街公社任党委副书记、书记；1978年10月到新华区人民检察院任检察长；1984年7月退居二线任调研员；1988年12月离休。



马方志，男，1936年8月生，汉族，初中文化，河北省正定县人。1951年12月参加工作，1954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1年12月先后在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新华分局，宁安路派出所、新华路派出所任民警、副所长；1969年11月到政法“五·七”干校学习；1970年11月到石市农药厂任机关党支部书记；1972年元月调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先后任治安科科长、副局长；1984年3月调入新华区人民检察院任检察长；1993年3月调新华区政协任副主席。